

两天时间追回5000元“血汗钱”

通讯员 张富苍

办案故事

虽是初夏，气温却已很高。满头大汗的老李脚步匆匆地走进旬阳市人民法院棕溪法庭。他抬手胡乱抹了把汗，带着几分哽咽道：“老板拖欠工资整整3年了，一分钱都没给。家里老老小小都等着用钱，日子实在熬不下去了，恳请法官帮我把这5000元工资讨回来。”

说着，老李双手颤抖，从贴身衣兜里掏出一张皱巴巴的纸条。“这是杨老板亲笔写下的工资欠款证明。”纸面被反复摩挲得边角起毛、泛黄发脆，每一道褶皱里，都藏着老李3年来无数次奔波讨要、屡屡失望的心酸。

法官助理小王轻轻接过证明，细心地询问：“李叔，这3年里，您从没主动找杨老板要过这笔钱吗？”老李重重叹了口气：“怎么没要？我前前后后跑了不少10趟。每次去找他，他都说明甲方工程款迟迟不给结算，等钱一到账就立马结清。就这样一次次推托，一天天糊弄，硬生生拖了3年，现在我连买菜吃药的钱都拿不出来了。”

涉案金额5000元，算不上大额纠纷。可看着老李被晒得黝黑的脸庞、沾满尘土的鞋袜，再看看那张被珍藏许久的欠条，小王清楚：这5000元不是小数目，是老李顶着烈日、冒着严寒，搬砖扛货、出力流汗挣来的“血汗钱”，是支撑他日常生活的活命钱。小王连忙安抚老

李的情绪，仔细收下全部材料，耐心叮嘱他：“李叔，您别着急，也别担心，我们马上帮您处理。您先回家安心等消息，有进展后第一时间跟您说。”

小王拨通了杨老板的电话。电话刚接通，杨老板便连连诉苦：“法官啊，不是我故意拖欠工资，实在是这几年行情不景气，甲方欠我几十万元工程款都没给，我手里也没钱，拿不出来啊！”言语间百般推诿，始终不愿松口。

直到小王严肃地提及他亲笔出具的欠款证明，明确告知这是认定欠款事实的关键证据，劳动者的合法报酬受法律保护，若执意拖欠，不仅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还会影响个人信誉，后续工程承揽、资金往来都将受到诸多限制。此时，电话那头的杨老板陷入了沉默。

原来，杨老板并非完全无力支付这5000元——一方面是自身工程款回款不顺，心存侥幸想拖着不付；另一方面也觉得金额不大，老李大概率不会较真走法律程序。在法理与情理兼具的劝导下，杨老板终于放下了推托敷衍，当即诚恳答复：“您放心，我就算先从周转资金里挪钱，也绝不欠他的工钱。今天我就把5000元工资转给老李！”

挂断电话后，杨老板没有再找任何借口，当即通过手机银行，将5000元工资全额转到了老李的银行账户，彻底结清了这笔拖欠3年的欠款。

赔偿款回来了，心结解开了

通讯员 王蕾

“感谢法院，把赔偿款给我执行回来了！心里这块疙瘩压了好久，现在终于解开了……”近日，拿到执行款后，申请执行人陈某紧紧握着汉滨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的手欣喜地说。

陈某与刘某本是邻居，因宅基地地界分歧积怨已久。2024年双方矛盾不断激化，继而发生肢体冲突，最终演变为刑事案件。法院依法判处刘某有期徒刑，并判决其赔偿陈某经济损失1.9万余元。判决生效后，刘某因无固定收入、名下无财产，民事赔偿始终无法兑现，陈某合法权益迟迟得不到保障，无奈之下向汉滨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通过线上线下全面查控，发现刘某名下确无任何可供执行财产，案件一

时陷入执行僵局。但执行干警没有结案将矛盾搁置，而是多方联动，主动对接当事人家属、当地镇政府与辖区派出所，细致梳理纠纷始末，深入了解双方实际生活和家庭状况。干警深知，邻里纠纷最怕“拖”——越拖心结越深，隐患越大。为此，执行干警多次组织双方当事人到场，协商化解方案。

调解现场，双方依旧各执一词，情绪对立。“判决我认，可当初是他先占我家宅基地、先找事。我已经为此受到了法律处罚，现在还要赔钱，我心里实在难以接受。而且我现在确实没有能力赔付……”刘某情绪激动地说。

“我看他根本没认识到自己的过错！这笔钱是我受伤治病的花费，他要不给钱，我就申请法院对他

采取拘留措施！”陈某也怒气未消，坚决要求兑现赔偿。

针对僵持局面，执行干警采取“背对背”方式，分头开展释法劝导。一方面向刘某讲明法理：“邻里相处，贵在包容谦让。法院判决必须依法履行，即使你已经承担了刑事责任，民事赔偿责任不能免除。拒不履行，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另一方面安抚陈某情绪，告知他刘某当前经济困难的实际情况，劝导他换位思考、理性看待纠纷，避免矛盾再次激化。

几番恳切沟通、情理相融劝说后，双方怒气慢慢消散。刘某幡然醒悟，懊悔自己一时冲动破坏邻里情谊，表态今后将遵纪守法、和睦相处。最终，钱款顺利交付至陈某手中。

高桥法庭联合多部门开展普法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谢立松)近日，紫阳县人民法院高桥法庭联合司法所等部门，聚焦群众日常法律需求，共同开展民法典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将法治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设置法律咨询服务台、摆放普法宣传展板、发放民法典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积极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吸引众多过往群众驻足参与。针对辖区群众日常生活中普遍关心的劳务纠纷维权、民间借贷规范、婚姻家庭、邻里矛盾化解等热点法律问题，高桥法庭干警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用通俗易懂的群众语言，结合辖区内发生的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以法析理，耐心细致地为群众讲解法律条文、解答法律疑问，引导群众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真正把专业的“法言法语”转化为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的“家常话”。

此次普法宣传，进一步提升了辖区群众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拉近了司法机关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距离，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司法服务的温度与力度，获得了现场群众的一致好评。



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村里来了律师团

通讯员 郭健 张旭

“以前村里人遇上棘手的土地流转、集体合同纠纷，我心里总没底。现在有了你们，这些问题都迎刃而解，很多矛盾都化解在了萌芽状态，村上也平安多了。”6月8日，石泉县喜河镇新喜村党支部书记方绪辉在与陕西立平律师事务所主任蔡淳林会面后坦言。

今年以来，石泉县司法局推行村(社区)法律顾问“组团包联”新模式，不再将律师“撒胡椒面”式地分派到各村，而是直接由律师事务所“整所包联”，将全县所有律师整编成一支专业“集团军”，让零散的法治力量拧成一股绳，为乡村治理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法治支撑。

遇到超出自身专业领域的难题，驻点律师只能临时翻看法条、四处请教同行，给出的法律意见难免片面，很难精准化解基层治理的各类法治难题。

“现在完全不一样了，我们相当于组建了一支法治‘专家会诊团’，民商、行政、刑事各领域专业律师全员在岗、随时联动。不管是简单的邻里矛盾，还是复杂的集体资产纠纷、合规性审查，团队随时会商、集体研判，小事当场化解，难事精准攻坚，真正把专业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心坎上。”蔡淳林形象地比喻道。

法治体检进农家，风险防范在前头

在喜河镇的各个村活动室里，律师们没有简单地坐等咨询，而是主动开展了一次深度的“法律体检”。

在新喜村，村党支部书记方绪辉正为一起涉及村集体资产的合同纠纷发愁。蔡淳林与团队成员现场“坐诊”，查阅合同细节，针对村集体经济发展中的法律盲区现场开方、靶向治疗。

“以前是我们遇到问题找律师，现在是律师主动上门帮我们找问题。”方绪辉拿着蔡淳林刚梳理出的《村

务管理法律风险清单》感慨道，“有了这份清单，还有蔡律师他们团队的‘兜底’保障，我们心里就有底了，干事创业也更有信心了。”

小礼品拉近距离，大合力共建法治

法律服务不仅有力，更有温度。在此次活动中，陕西立平律师事务所还为各村(社区)送上了精心准备的普法宣传品，并向坚守在基层一线的村干部们致以诚挚的慰问。

这一小小的举动，瞬间拉近了法治服务与基层的距离。方绪辉表示：“这种‘接地气’的互动，让我们觉得法律不再是冷冰冰的条文，而是帮助我们解决问题的‘护身符’。”

据了解，村(社区)法律顾问“组团包联”是石泉县司法局升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基层法治根基的重要创新举措，更是赋能基层治理、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的关键抓手。石泉县将持续深化律师事务所联动机制，推动律师常态化下沉村组、常态化走访服务，让法治服务扎根基层、融入日常，持续织密全覆盖、精细化、暖心化的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网络。

“今天有个土地纠纷要调解，得先去现场看看。”在盘山路上颠簸了两个多小时后，白河县人民法院茅坪法庭庭长刘祖莉来到茅坪镇大山村。

扎根基层15年，刘祖莉年均结案近250件，调解率70%以上，在秦巴深山传承着马锡五“一刻也不离开群众”的司法传统。刘祖莉曾获全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先进个人、白河县“三八红旗手”等荣誉，2025年被选树为“新时代马锡五式好法官”。

“地无百米平”，是白河县的真实写照。很多土地纠纷的界线，就藏在荒草和沟壑之间，光看图纸根本分不清。

去年5月，一起跨越30多年的土地纠纷摆在了刘祖莉面前。赵某与谈某因一处土地的使用权争执不休，由于地块历经5次流转，证据零碎，权属模糊，如果只在法庭上坐堂问案，很难查清事实真相。

刘祖莉没有急着开庭，而是带着测量工具上了山。一位80多岁的村民无意中提到：“地边原有一条水沟，后来填了。”刘祖莉便顺着老人指的方向，带着干警挖掘，半小时后，一条被掩埋多年的旧沟遗迹显露出来。

“乡亲们，法律讲证据，情理讲良心。这沟还在，界就在。”调解现场，刘祖莉摊开亲手绘制的示意图，上面标注着她走访七八位老人后核实的信息。原本互不相让的双方当场达成协议。“刘庭长帮我把这块压在心里的石头搬掉了。”当事人赵某感慨道。

“为了查清事实，刘庭长可以翻山越岭；为了还原真相，她愿意追根溯源。她常说，法官的裁判权不仅来自法律授权，更来自对事实的精准把握。”茅坪法庭副庭长赵莉说。

“群众说事情，代表讲道理，法官讲法律。”这是刘祖莉在实践中摸索出的“一讲两讲”解纷机制。

2024年，茅坪镇一名5岁患儿被确诊为“肝豆状核变性”，需终身服药。母亲早年买的一份重疾险除了救命稻草，却被保险公司以“未达理赔条件”拒赔。孩子母亲抱着病历在法庭门口哭诉：“孩子等不起啊！”

刘祖莉查阅了大量医学资料和同类判例，确认该病在司法实践中普遍被认定为重大疾病。她知道诉讼周期长，这个家庭耗不起，便联系了白河县人大代表、茅坪镇义和村党支部书记唐康。

第二天，刘祖莉和唐康直接找到了保险公司。会议室里，她把孩子的照片和诊断书推到桌前，讲法理，析条款；唐康讲情理，谈企业责任。在刘祖莉与唐康的努力下，一周后，保险公司50万元的理赔款到账。

3年来，刘祖莉通过这种模式已化解百余起矛盾。“以前总觉得法院离我们很远，可刘法官不一样，她拉着代表一起，把道理掰开揉碎了讲，解了我们的心结。”孩子母亲说。

去年腊月，一个涉及17名农民工的集体讨薪案摆在了刘祖莉面前。她一边安抚工人情绪，一边联系包工头、劳务公司，联合劳动监察部门逐一核对数百个工时与工资金额。那些天，她与干警起早贪黑，几乎没有好好休息过。

“钱攥在手里，才觉得年是真来了，心里头热乎！”60多岁的农民工张某拿到工资款时，紧紧握住她的手，声音哽咽地说。

在义和村，刘祖莉搬个小板凳坐在院坝里，用方言讲解民法典：“再婚、分家、签协议，都不能免除子女赡养义务！”现场村民频频点头。此后3年，该村无一起赡养诉讼。

夜色渐浓，刘祖莉整理好背包，准备赶往下一个村组。蜿蜒的山路上，她的身影渐渐融入秦巴山色。扎根基层15年，她把法庭背在肩上，把公道揣在心里，让马锡五“一刻也不离开群众”的精神在这片深山扎下了根。

法理相融化纠纷

通讯员 姜凯涛 陈召安

“感谢法官，这么快就让我拿到了拖延几年的赔偿款。”近日，当事人段某将一面饱含谢意的锦旗送至石泉县人民法院柳城法庭，由衷为法庭高质高效的调解工作点赞。

2022年8月，段某受田某聘用，在其承包的锻造车间作业时不慎摔倒受伤。事故发生后，段某先后提起劳动关系确认、工伤赔偿等多起诉讼。但因双方及涉案锻造公司之间法律关系界定存在争议，劳动关系与劳务关系认定分歧较大，案件历经一审、二审、再审多轮审理，当事人矛盾持续僵持，纠纷始终未能实质性化解，多年诉讼也让各方当事人积攒了诸多怨气。

2026年，段某就本次劳务受害纠纷，向石泉县人民法院柳城法庭提起诉讼，主张田某及涉案锻造公司承担人身损害赔偿责任。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精准把握案件症结，细致研判案件争议焦点，厘清各方责任边

界。为高效化解陈年积怨、减少当事人诉累，法官快速完成法律文书送达工作，优先推进案件审理，全程秉持耐心、细致、温和的调解原则，逐一对当事人释法明理、疏导情绪。

针对多年诉讼累积的矛盾隔阂，法官情理相融、法理并举，充分倾听各方诉求，精准打开当事人心结，有效消解了各方积压的对立情绪。在法官的调解下，各方当事人当庭达成调解协议，圆满化解了这场纠纷。

调解协议生效后，为避免协议“纸上落空”，承办法官持续跟进、主动督促，紧盯款项履行落地，全力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兑现。最终，段某顺利足额收到全部赔偿款，这场拖延数年的涉劳赔偿纠纷得以彻底办结。

一面锦旗，一份认可。此次案件的高效办结，不仅为当事人解开了心结，也以柔性调解方式化解纠纷，用司法温度守护民生安宁。

小案不“小”办 用心护民安

通讯员 陈其

近日，岚皋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抢抓关键线索，火速出击，成功将一起民间借贷执行案件全额办结，切实维护了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精准打击了失信行为。

申请执行人陈某甲与被被执行人陈某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法院调解达成还款约定。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双方曾达成执行和解，被执行人前期偿还5000元，剩余6000元分期支付，案件依约终结执行。然而，执行和解后，经多次督促，被执行人迟迟未按约定履行。

执行当日，执行干警获悉被执行人具体下落，并得知其有次日外出离县的准备。若被执行人离开，极易导致后续款项难以追偿。办案团队立刻行动，赶赴现场将被执行人拘传至民主法庭约谈问询。

约谈现场，执行干警以案释法，细致讲解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需承担失信惩戒、司法拘留等法律责任

任，让被执行人清晰认识到逃避执行的严重后果。同时，以理服人，引导其换位思考，指出对方愿意调解、愿意和解，是给了其信任和机会，而失信行为不仅辜负了这份善意，更会对自身社会评价造成巨大折损。

经耐心普法劝导，被执行人充分认识到自身错误，当场筹措资金，通过微信转账一次性付清剩余6000元案款。本案当日全部执行完毕。

小案不“小”办，用心护民安。该案标的不大，却连着民心、关乎诚信，案结事了，充分展现了该院“如我在执”为民理念。从线索突袭到拘传震慑，从释法说理到当场履行，岚皋县人民法院聚焦民生，充分运用强制执行手段，又保持善意文明，在司法的刚性和柔性中找到平衡点，向社会释放了法院坚决维护胜诉权益的强烈信号，为社会和谐贡献了执行智慧。

秦巴山里的「解纷巧匠」

通讯员 惠亚洲 毛佳念